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的函告，获悉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及股权融资业务延期购回，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林汝捷	是	500.00	3.22%	0.65%	否	是	2024-5-29	2025-5-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林汝捷	是	1,440.00	9.26%	1.86%	否	否	2023-5-30	2025-5-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延期购回
合计	-	1,940.00	12.48%	2.51%	-	-	-	-	-	-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林汝捷	15,545.2029	20.12%	2,901.00	3,401.00	21.88%	4.40%	0	0%	0	0%
合计	15,545.2029	20.12%	2,901.00	3,401.00	21.88%	4.40%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股份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况。

3、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0日